

## 功能语言学

# 基于加的夫语法的现代汉语“动补结构”研究

何 伟 杨 楠

(北京科技大学 外国语学院, 北京 100083)

[摘要] 本文从加的夫语法视角对现代汉语中的“动补结构”进行了研究,旨在探讨这一结构中的“补语”在小句意义的表达以及句法成分组成上的不同。文章基于“形式体现意义,意义为中心”的原则,对汉语学界基本认同的七大类“动补结构”中的“补语”进行了重新描述,得出:这七大类“补语”或者与小句内的主要动词一起表达过程意义,用作小句的主要动词延长成分;或者表示词组内的中心词所体现意义的程度,用作小句内词组中的程度缓和词;或者体现小句的语气意义、情态意义和极性意义,用作小句的操作词;或者体现小句过程所期待的一个参与者角色,用作小句的补语。同时,文章探讨了“动补结构”中“得”字的功能,指出:“得”为小句或词组层次上的引出语,将引出成分的语义指向小句内的主要动词或主语,或者指向词组内的中心词。

[关键词] “动补结构”;“补语”;“得”字;加的夫语法

[中图分类号] H0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2689(2014)01-0001-013

## 一、引言

下述例(1)至(7)是现代汉语中比较常见的语言现象:

(1)a. 你把话说<清楚>。

b. 我学<会>了电脑。

(2)老师走<进>教室。

(3)a. 他把课文读了<三遍>。

b. 这本书我看了<三天>。

(4)我高兴<极>了。

(5)a. 和尚动<得>我动<不得>?

b. 写得<好>写不<好>

c. 进得<来>进不<来>

(6)鲁迅生<于 1881 年>死<于 1936 年>。

(7)a. 我看得<很认真>。

b. 这姑娘生得<皮肤很黑>。

c. 好得<很>。

d. 那花儿红得<让我心动>。

这些例子中标有下划线的部分在汉语学界一般被称为“动补结构”。“动补结构”是有关现代汉语研究的一个重要话题,多年来一直为汉语学界所关注。所谓“动补结构”,从字面意义上看,即是动词加上一个补充说明的成分。实际上,“动补结构”中的“动”不仅仅局限于动词,还包括形容词。广义的动词也可以称为谓词,包括狭义的动词和形容词,因为汉语的形容词也能作谓语或谓语中心成分(赵元任)<sup>[1]</sup>。的确,在汉语中形容词用作“谓语”或“谓语”中心成分的用法比较常见。而实际上,许多学者都将“补语”描述为动词或形容词后面的补充说明成分,如丁声树<sup>[2]</sup>,黄伯荣、廖序东<sup>[3]</sup>,周一民<sup>[4]</sup>,邢福义<sup>[5]</sup>等。所以,“动补结构”通常

[收稿时间] 2013-08-16

[基金项目]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编号为 11BY007)和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项目(编号为 FRF-SD-12-024A)的部分成果。

[作者简介] 何伟(1970-),女,山东汶上人,北京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杨楠(1988-),女,辽宁沈阳人,北京科技大学外国语学院硕士研究生。

本文所举例句出处如下(1a)、(1b)、(2)、(5b)、(5c)、(7c)改自朱德熙的《语法讲义》<sup>[10](143-159)</sup>,例(3a)、(6)、(7b)引自周一民的《现代汉语》<sup>[4](278)</sup>,例(3b)、(4)、(7a)引自齐沪扬的《现代汉语》<sup>[14](278-300)</sup>,例(5a)引自鲁迅的《阿 Q 正传》<sup>[38](19)</sup>,例(7d)引自彭宣维的《语言与语言学概论》<sup>[39](204)</sup>。

如汉语学界使用的句法成分名称与本文所采纳的加的夫语法框架内的名称不同,我们用引号标注前者,以示区别。

是指由动词(包括形容词)加上一个补充说明的成分构成的。

关于“动补结构”发展的总体情况,蒋绍愚<sup>[6][182]</sup>曾做过很好的概括,这里我们不再进行详尽的评述。关于“动补结构”的起源也有数家说法,其中影响最大者为“连动说”,其次是“兼语说”(蒋绍愚<sup>[6]</sup>,陈梅双、肖贤彬<sup>[7]</sup>,肖贤彬<sup>[8]</sup>)。从本身的特点来看,“动补结构”确实与连动式和兼语式有一致的地方,但若说“动补结构”起源于连动式或兼语式确有不妥之处。相比之下,刘街生<sup>[9]</sup>解释了“动补结构”与连动式和兼语式构成的互补性,从历时的角度,指出“动补结构”最初的形成和发展,其实就是组构成分之间关系由松变紧的一个过程。本文认为,这种对“动补结构”发展特点的描述还是比较合适的。

“动补结构”与“动宾结构”有所不同。朱德熙在《语法讲义》<sup>[10][143]</sup>中提到,“补语”和“宾语”的位置都在动词之后,“宾语”可以是体词成分,也可以说谓词性成分,“补语”只能是谓词性成分,不能是体词性成分。从意念上说,“宾语”的作用在于提出与动作相关的事物(受事、与事、工具等等),“补语”的作用在于说明动作的结果或状态。所以,本文要重点讨论的并不是与动作相关的事物如何作“宾语”,而是说明动作的结果或状态等多种意义的“补语”。

关于“动补结构”的分类以及其中“补语”的分类问题,角度不同、方法不同,分类自然也不尽相同。吕叔湘在《汉语语法分析问题》<sup>[11]</sup>中,通过列举的方式将“补语”分出了大类,但并没有给出明确的类别名称。赵元任<sup>[12]</sup>认为“动补结构”中包括自由的“补语”和粘着的“补语”。类似的,朱德熙<sup>[10]</sup>根据动词和“补语”之间有没有其他成分,将其分成粘合式“动补结构”和组合式“动补结构”。前者比如,“抓紧”、“写完”、“说清楚”、“写上”、“走回去”;后者比如,“走得快”、“抓得紧”、“写得很清楚”、“看得见”、“听得出来”。其中粘合式“动补结构”又包括结果“补语”、趋向“补语”和程度“补语”;组合式“动补结构”包括可能“补语”和状态“补语”。相比之下,赵元任的分类过于宽泛,很多问题依然无法界定,而朱德熙从形式和结构的角度做出了相对系统、详细的分类。从语义的角度,朱德熙也根据“补语”的意义分别对粘合式和组合式进行了再分类,为后来“动补结构”的“补语”分类提供了新的参考,但汉语的“动补结构”是非常复杂多样的,现在看来,结果“补语”、趋向“补语”、程度“补语”、可能“补语”和状态“补语”这样五类“补语”仍然无法全面涵盖“补语”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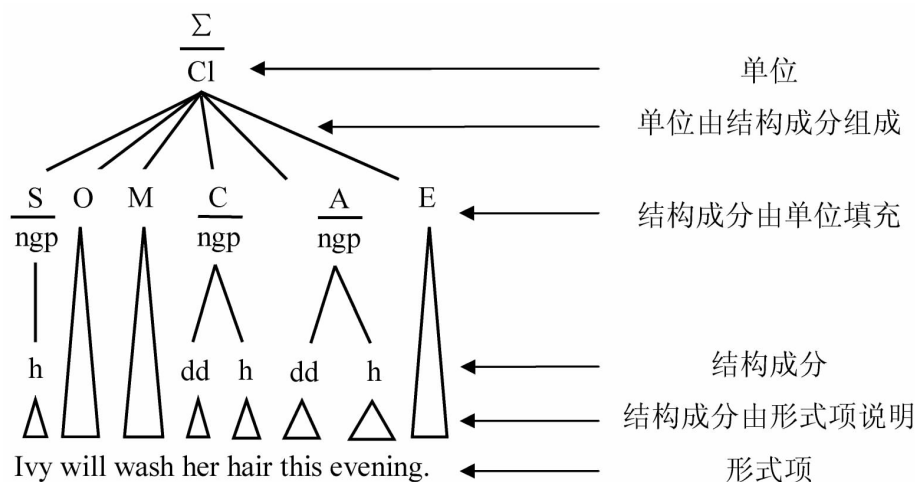
从朱德熙<sup>[10]</sup>开始,形式上有无“得”已逐渐成为人们对“动补结构”中的“补语”进行分类的方法之一。如缪锦安<sup>[12]</sup>和丁声树<sup>[2]</sup>总结了“补语”的两种基本格式:不带“得”的“补语”和带“得”的“补语”。除了从形式的角度,邢福义<sup>[13]</sup>从语义的角度分类,根据语义和语词性质,将“补语”大体分为两类:一是状况类“补语”,主要包括结果“补语”、趋向“补语”、可能“补语”、程度“补语”和评判“补语”;二是物体类“补语”,主要包括时地“补语”、数量“补语”和关系“补语”。虽然分类的名称与之前有很大变化,但具体分类还是比较相似的。不过其中的评判“补语”和关系“补语”的分类还有待商榷,前者过于主观,后者界定不清,两者都很容易与其他分类产生重复,分析起来会遇到很多问题。

从最近几年出版的有关“现代汉语”的著作中,我们可以看出,在总结前人对“动补结构”“补语”分类的基础上,如今的分类主要还是趋于两个方向,语义和结构(参见黄伯荣、廖序东<sup>[3]</sup>,齐沪扬<sup>[14]</sup>,马庆株<sup>[15]</sup>,周一民<sup>[4]</sup>,胡裕树<sup>[16]</sup>)。在回顾以往文献对“补语”分类的基础上,按照“补语”所表示意义的不同,本文认为“动补结构”中的“补语”可以分成如下七类:结果“补语”、趋向“补语”、数量“补语”、程度“补语”、可能“补语”、状态“补语”、时地“补语”。同时,根据“动补结构”的不同体现形式,即“补语”前带不带“得”,又可以将“补语”分成两类:不带“得”的“补语”和带“得”的“补语”。(需要指出的是,带“得”与否指的是最常见的一般形式,因为不带“得”的“补语”有时也可以加上“得”表达不同的意义。)所以,本文一开始举出的例(1a)和(1b)属于结果“补语”;例(2)属于趋向“补语”;例(3a)和(3b)属于数量“补语”;例(4)属于程度“补语”;例(5a)、(5b)和(5c)属于可能“补语”;例(6)属于时地“补语”;例(7)开始都是带“得”的状态“补语”。

本文将在此基础上,以加的夫语法模式的句法理论为指导,对汉语“动补结构”中的“补语”进行相应的句法功能分析,以期对“动补结构”的研究提供一些新的见解。

## 二、加的夫语法模式句法理论

加的夫语法是系统功能语言学的一个组成部分,是系统功能语言学理论中的“词汇语法”(lexicogrammar)的进一步发展。它以“形式体现意义,意义为中心”为语言描述原则,坚持语言系统内部的形式层次体现意义层次,具体来说,就是句法体现语

图1: 加的夫模式句法范畴及句法关系 (改自 Fawcett<sup>[18](74-75)]</sup>)

义观点。在句法层面, Fawcett<sup>[17][18]</sup>提出了三个基本句法范畴, 即单位 (class of unit)、结构成分 (element of structure) 和形式项 (item)。它们之间的关系为: 组成 (componence)、填充 (filling) 和说明 (exponence), 即单位由成分组成, 成分由单位填充或由形式项直接说明。加的夫语法框架内的句法范畴及关系可通过图1来表示。

Fawcett<sup>[17][18]</sup>指出单位包括小句 (clause)、名词词组 (nominal group)、性质词组 (quality group)、数量词组 (quantity group)、介词词组 (prepositional group) 以及字符串 (cluster)——名词词组的一个次类别。小句由主语 (Subject)、操作词 (Operator)、助动词 (Auxiliary)、主要动词 (Main Verb)、主要动词延长成分 (Main Verb Extension)、补语 (Complement)、状语 (Adjunct) 等主要成分组成, 这些成分或由单位填充, 或由形式项直接说明。

与悉尼语法不同, 加的夫语法中没有“动词词组”这一单位, 小句的中心成分是主要动词, 每一个小句有一个主要动词, 表达一种过程。句法结构中, 与主要动词一起占有中心位置的是主要动词延长成分。在进行句法分析时, 加的夫语法提出<sup>[19][71]</sup>, 首先要找出体现过程的主要动词或主要动词及其延长成分。在句法上, 是主要动词或主要动词及其延长成分决定了小句句法结构中主语和补语的数量以及呈现在句法中的

方式。说明主要动词的形式项一般都是一些实义动词, 能单独表达一个完整的动作、心理、关系、影响、事件等相关过程意义, 但是有一些主要动词需要与一些副词一起体现一个过程, 这些主要动词及其延长成分结合在一起经常被称为“短语动词”。下文讨论加的夫语法中的“动补结构”时, 会涉及到主要动词延长成分, 届时再进行详细分析。

加的夫语法 (黄国文等)<sup>[20](49-50)]</sup>将悉尼语法中所描述的构成“动词词组”的所有成分都视为小句的直接成分。除了上文提到的主要动词和主要动词延长成分外, 悉尼语法意义上的“动词词组”还包括限定性操作词和助动词。在加的夫语法框架内, 操作词指小句中用以改变语气类型, 协助表达时态、极性 (归一性) 和情态意义以明确命题的有效性成分。助动词分为三类: 表示“回顾性”意义的助动词、表示“时段”意义的助动词和表示“主语参与者角色”选择意义的助动词。现代汉语中, 也有与英语中的操作词和助动词用法类似的词, 下文将在分析“动补结构”时对相关情况进行讨论。

Halliday<sup>[21](80)]</sup>在介绍补语时指出, “补语是在剩余部分中有潜势成为主语而实际上不是主语的一个成分, 它通常由名词词组来体现”。在此基础上, Fawcett<sup>[22](138)]</sup>补充了对补语的测试标准, “不是主语的任何参与者角色都是补语。”具体地讲, 补语在句法结构中就

本图及本文其他图示中出现的缩写形式标注如下:  $\Sigma$  = Sentence (句子), Cl = Clause (小句), S = Subject (主语), M = Main Verb (主要动词), O = Operator (操作词), X = Auxiliary Verb (助动词), MEx = Main Verb Extension (主要动词延长成分), C = Complement (补语), N = Negator (否定词), E = Ender (结束标记), ngp = nominal group (名词词组), h = head (中心词), dd = deictic determiner (指示词), qd = quantifying determiner (数量指示词), od = ordinal determiner (序数指示词), ppp = prepositional group (介词词组), p = preposition (介词), cv = completive (介词补语), qlgp = quality group (性质词组), a = apex (中心词), dt = degree temperer (程度缓和词)

加的夫语法中的过程类型与系统功能语言学中悉尼语法代表人物 Halliday 描述的过程类型有相同点, 也有不同之处, 详见何伟、马瑞芝 (2009)。“短语动词”的用法与汉语中某些“动补结构”的用法有相似之处。

是补足主要动词(有时和主要动词延长成分一起)意义的对应及物性系统内情形中的一个参与者角色成分。根据这种描述,我们对小句中哪一部分是补语的界定应该比较明确。也正是基于这种描述,Fawcett<sup>[22]</sup>在同一著作中表达了这样的观点:补语可能是“物(thing)”(包括“人”);可能是“性质”(比如 excited、surprising),过程为“being”、“becoming”、“making”、“turning”等;可能是“地方”(比如 there、to/from/in Paris),过程为“being”、“going”、“sending”等;也可能是“情形”(比如 she was here),过程为“knowing”、“saying”、“thinking”、“wishing”等。下文将讨论汉语“动补结构”中的哪种“补语”在加的夫语法中也可以看作补语。

因本文在探讨汉语“动补结构”时主要与上文提到的主要动词、主要动词延长成分、操作词、补语等成分相关,故此处对加的夫语法框架内的其他句法成分不再赘述。

### 三、汉语“动补结构”的功能句法分析

本文将从加的夫语法角度,以“形式体现意义,意义为中心”为原则,首先探讨汉语“动补结构”中不带“得”的“补语”的句法功能,然后再分析带“得”的“动补结构”中的“得”的句法功能。

#### (一)主要动词延长成分

本文借鉴加的夫语法的观点,把汉语中帮助主要动词表达一个完整过程意义的成分看作主要动词延长成分,这样以来,汉语“动补结构”中的一些“补语”就被描述成不同类型的主要动词延长成分。

##### 1. 结果延长成分

黄伯荣、廖旭东<sup>[3]</sup>指出,结果“补语”是用来表示因动作、行为导致的结果。比如例(1a)中的“说清楚”这样一个“动补结构”,其中动词为“说”,“清楚”表示说的结果,为结果“补语”。Li & Thompson 在 *Mandarin Chinese* (《汉语语法》)<sup>[23][54]</sup>中对“动补结构”做了如下定义:“动补结构是由两个成分构成的动词复合词,两个成分之间具有动作和结果的关系。这里的‘结果’是一个意义宽泛的术语,包括动作导致的状态、程度、趋向等”。与之相比,我们这里讨论的动作、行为导致的“结果”是一个狭义的概念。从加的夫语法角度,在“动

补结构”“说清楚”中,“说”为主要动词,“清楚”是由性质词组来填充的主要动词延长成分——不过,此处的性质词组只有中心词一个成分。因为与“说话”的“话”不同,“说清楚”的“清楚”并不是说出的内容,即不是主要动词所期待的参与者角色,所以不能分析为补语。但它帮助主要动词表达一个完整的过程意义,即说的结果。换言之,如果去掉这个主要动词延长成分,主要动词所表达的过程意义不完整。具体来说,当我们说“你把话说”时,无法表达“说清楚”的涵义,所以将“清楚”分析成主要动词延长成分还是比较合适的。由于“清楚”表达结果意义,所以本文将它命名为“结果延长成分”。小句的其他成分,主语“你”由只有一个中心词的名词词组来填充,补语“把话”由介词词组来填充,其中“把”为介词。“话”为由一个中心词组成的名词词组来填充的介词补语成分。综上,整个小句的句法分析如图2所示。

现代汉语中,结果“补语”可以由形容词来充当(黄伯荣、廖旭东<sup>[3]</sup>,周一民<sup>[4]</sup>),如例(1a)“说清楚”中的“清楚”,也可以由动词来充当,如例(1b)中“学会”的“会”。类似的还有“看见”的“见”、“听懂”的“懂”、“打破”的“破”、“说完”的“完”等等,这种“动+动”的结构也属于“动补结构”。从加的夫语法角度,小句(1b)的主要动词为“学”,“结果延长成分”为“会”,因为“会”帮助主要动词表达一个完整的过程意义。很显然,“学”了但不一定“学会”了,如果单是“学”,则无法体现“学会”的涵义,依此类推,像“会”这类的动词与主要动词一起使用时应描述为“主要动词结果延长成分”。此处有一点需要说明,薛红<sup>[24]</sup>讨论过动补格的后项虚化问题,即后项的“补语”成分部分或完全丧失原来的意义。“会”本身有实义动词的意义,如“我会电脑”,但在“学会”这个“动补结构”中,“会”也有虚化的意味,但它的意义没有完全丧失,只是表达学的结果,故本文只把它看作一个形式项来说明主要动词延长成分,而非一个只有主要动词组成的小句来填充主要动词延长成分。小句的其他成分,主语“我”和补语“电脑”分别由只包括中心词成分的名词词组来填充。“了”在此种结构中经常与动词连用,表达一种时态意义,在加的夫语法框架下,本文借鉴何伟、马瑞芝(即出)<sup>[25]</sup>的看法,将“了”看作助动词。有关小句(1b)的直观功能句法分析,见图3。

朱德熙在《语法讲义》<sup>[10]</sup>中说道:“带结果补语的

从本文第一部分和此小节的文献回顾看,汉语“动补结构”中的“补语”与加的夫语法框架内的补语概念不同。

为了区别汉语“动补结构”中的“补语”和加的夫语法框架下的补语,本文在此部分及以下均用引号标示前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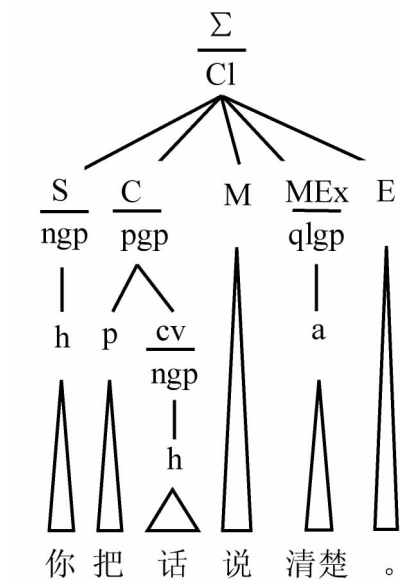


图2:例(1a)的功能句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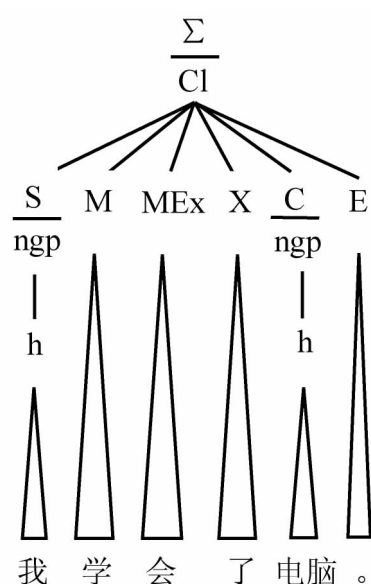


图3:例(1b)的功能句法分析

述补结构在语法功能上相当于一个动词”，所以现在人们通常把“看见”、“救活”、“听懂”等语言现象看作一个动词来使用。从上述分析看，这种观点是有道理的。主要动词延长成分的功能就在于帮助主要动词将一个过程意义表达完整，而过程意义一般情况下是由一个动词或形容词来体现。因此，笼统地讲，像“学会”以及“累坏”这样的语言现象可以被看作一个动词或形容词。不过，从句法分析角度，为了阐明语言现象的内部结构，本文认为还是分开处理比较合适。

## 2. 趋向延长成分

缪锦安在《汉语的语义结构和补语形式》<sup>[12]</sup>中有这样的描述：事物在空间中运动就产生位置的转移，这种转移相对于空间上某一点来说，就是趋向

(direction)。表示事物随动作而移动的方向，都由趋向动词充当(黄伯荣、廖旭东<sup>[3]</sup>)。这里的趋向动词即趋向“补语”。如例(2)中的“走进”这样一个“动补结构”，“走”为动词，“进”表示随着走而移动的方向，为趋向“补语”。从加的夫语法角度，主要动词为“走”，“进”可以被描述为主要动词延长成分，与主要动词一起表达一个完整的过程意义。因为类似“走进”的“进”的语言现象表达的是趋向意义，所以本文把它们命名为“主要动词趋向延长成分”。在小句(2)中，主语由只含一个中心词的名词词组“老师”来填充。“教室”是走进的地点，是主要动词“走”期待的一个参与者角色，因此它应被看作补语，同样由名词词组来填充——不过也是只有中心词一个成分。上面的图4为例(2)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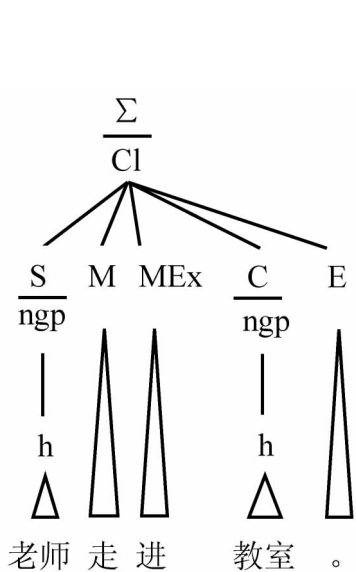


图4:例(2)的功能句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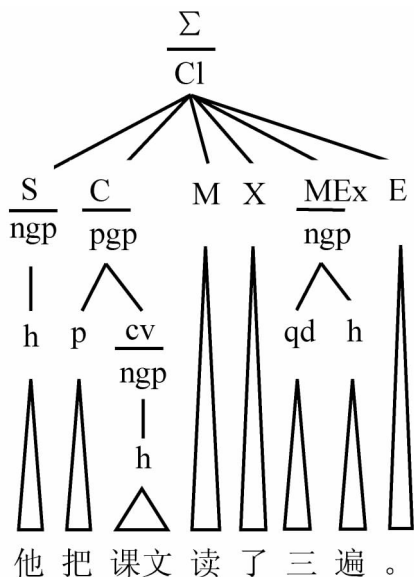


图5:例(3a)的功能句法分析

句法分析直观表示。

在汉语学界,趋向“补语”又分简单趋向“补语”和复合趋向“补语”(参见丁声树<sup>[2]</sup>)。与例(2)类似,动词后面添加的单字,除了“进”以外,还有“上”、“下”、“出”、“起”、“回”、“开”、“过”、“来”、“去”等,为简单趋向“补语”,如“穿上”的“上”、“坐下”的“下”、“拿起”的“起”;动词后面添加的由“上”、“下”、“进”、“出”、“起”、“回”、“开”、“过”等与“来”、“去”等组合起来的词,为复合趋向“补语”,如“跑出来”的“出来”、“走回去”的“回去”、“举起来”的“起来”。不论是简单趋向“补语”,还是复合趋向“补语”,在加的夫模式下,我们都把它描述成“主要动词趋向延长成分”,原因在于它们都与主要动词一起表达一个完整的过程意义,省略后过程意义不完整,小句不成立。

### 3. 数量延长成分

汉语学界普遍把动词后表示有关动作、变化数量的成分叫做数量“补语”(参见齐沪扬<sup>[14]</sup>)。比如小句(3a)中的“他把课文读了三遍”这样一个“动补结构”,动词为“读”,“三遍”表示动作的数量,为数量“补语”。从加的夫语法角度,例(3a)的过程意义由主要动词和主要动词延长成分共同来体现,主要动词由形式项“读”来说明,主要动词延长成分由名词词组“三遍”来填充。在加的夫语法框架下,我们之所以把“读了三遍”中的“三遍”看作主要动词延长成分而非补语,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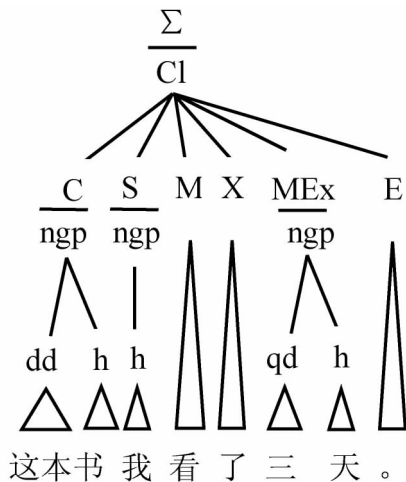


图 6: 例(3b)的功能句法分析

“极”、“很”、“透”、“慌”、“死”、“坏”、“多”等词的部分用法,表示达到极点或很高程度,不过也可以用“一些”、“一点”等词语表示较轻或很轻的程度(黄伯荣、廖旭东<sup>[3]</sup>)

例(4)中“高兴极”是一个“动补结构”,“动”为“高兴”,“补语”为“极”,表示高兴的程度。从加的夫语

因为“三遍”系动量名词词组,辅助动词来表达动作的数量,即与小句中的主要动词一起表达一个完整的过程意义。换言之,它与“读了三篇”中的“三篇”不同,“三篇”系物量名词词组,用来填充补语,以表达动作“读”的范围(Range)。由于“三遍”等语言现象表达数量意义,所以本文将其命名为“主要动词数量延长成分”。在例(3a)中,小句的主语“他”由只有中心词成分的名词词组来填充,补语“把课文”由介词词组填充,其中“把”为介词,“课文”为只有中心词成分的名词词组来填充的介词补语,“了”与例(1b)中的分析方法相同,即被描述为表达时间意义的助动词。例(3a)的功能据法分析如图5所示。

数量“补语”大体可以分为两类(参见齐沪扬<sup>[14]</sup>):一类表示动作、行为发生的次数,系由动量名词词组充当的动量“补语”,如上例(3a)中的“三遍”所示;另一类表示动作持续的时间,即时段,系由时量名词词组充当的时量“补语”,如例(3b)中的“三天”所示。从加的夫语法角度,“三天”用来补足主要动词要表达的过程意义,因为“这本书我看了”无法体现“这本书我看了三天”所要表达的完整意义,所以本文同样把它看作主要动词的“数量延长成分”。有关小句(3b)的功能句法详细分析,见图6。

### (二)程度缓和词

现代汉语中的程度“补语”比较少,一般限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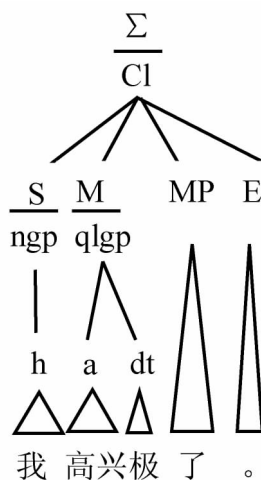


图 7: 例(4)的功能句法分析

法角度,小句(4)的主要动词为“高兴极”,由性质词组来填充——“高兴”为中心词,“极”为程度缓和词(degree temperer),用以修饰前面的中心词。此处需要说明一点:英语性质词组中的程度缓和词一般位于中心词的前面,而汉语中的程度缓和词有时出现在中心词的前面,有时出现在后面。例(4)中的“了”与前几例

有所不同,此处它并不表示一种时间意义,而是表达一种感叹的语气,所以本文把此种情况下的“了”描述为语气助词(Mood Particle)。图7为例(4)的功能句法分析例示。

### (三) 操作词

汉语学界提及的可能“补语”用来说明“谓语”的可能性(参见周一民<sup>[4]</sup>)。如例(5a)中的“动得”和“动不得”都是这类“动补结构”,后者为前者的否定形式。其中动词都为“动”,“得”表示“动”的可能性,即能动;“不得”表示“动”的不可能,即不能动。从加的夫语法角度,英语小句中协助表达语气、极性、情态意义及部分时态意义的成分称为操作词(Operator)。而汉语与英语有所不同,汉语中的部分时间意义(包括时态和

体)由助动词“着”、“了”、“过”来表达(何伟、马瑞芝<sup>[26]</sup>,即出;何伟、滑雪<sup>[27]</sup>)。不过,本文认为汉语中的“得”在例(5a)中的用法符合操作词的定义:它表示情态意义,与“能”字类似,我们可以在“得”字前加上否定词(Negator)“不”来改变小句的极性;同时,我们可以通过把“V+得”改为“V+不+V+得”“得”来变换小句的语气类型。因此,我们把(5a)中的“得”描述为操作词是合理的。

例(5a)与前文分析的几例有所不同:它不是一个简单句,而是一个由两个并列小句填充的句子。其详细句法分析如图8所示。

“动补结构”表示可能性时,除了例(5a)中“得”的用法外,还包括在动词与“补语”之间加上“得”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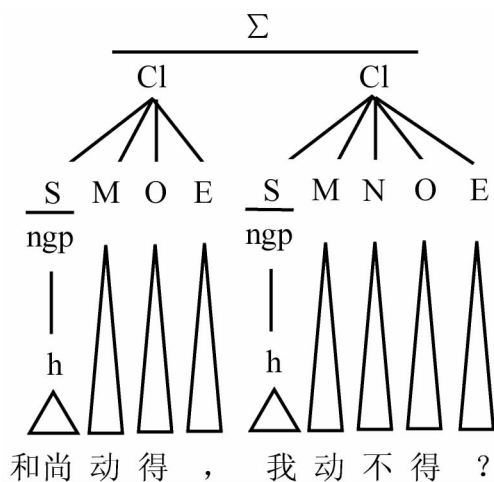


图8:例(5a)的功能句法分析

“不”来表示肯定或否定可能性的情况(参见黄伯荣、廖旭东<sup>[3]</sup>)。Li & Thompson<sup>[23][56]</sup>也有类似的描述,插入“得”表示肯定的潜势意义“能”,插入“不”表示否定的潜势意义“不能”。朱德熙<sup>[10][152]</sup>曾举过“写得好”的例子来区分可能“动补结构”和状态“动补结构”。“写得好”有时是“能写好”的意思,有时是“写得不错”的意思。前一种是可能“动补结构”,后一种是状态“动补结构”。两种结构的肯定形式相同,但否定式不一样,可能“动补结构”的否定式是“写不好”,而状态“动补结构”的否定式是“写得不好”。有关状态“动补结构”中的“得”的用法,我们将在下文讨论,此处先讨论可能“动补结构”中的“得”的用法。与例(5a)类似,(5b)中的“得”仍应分析为小句的操作词。(5b)的极性否定虽与(5a)不太一致,其否定形式中的“得”被换成了“不”,然而这并不影响其肯定形式中的“得”的功能。图9为(5b)的功能句法分析例示。

在例(1a)、(1b)和(2)中,我们分别讨论了结果“补语”和趋向“补语”。我们如果把例(5b)“写得好”中

的“得”去掉,就会得到一个表结果的“动补结构”“写好”。前文提到过,在“动补结构”中,一般形式下不带“得”的补语有时也可以加上“得”表达不同的意义。所以例(5b)就是表结果的“动补结构”在“动”和“补”之间加上“得”,而表达可能意义的“动补结构”,同时它也可能是表达状态意义的“动补结构”。同理,对于一般形式下不带“得”的表示趋向意义的“动补结构”,加上“得”之后就变成表达可能意义的“动补结构”,见图10——本文对例(5c)的功能句法分析。

### (四) 补语

从加的夫语法视角,补语在句法结构上就是主要动词或主要动词和主要动词延长成分所期待的一个成分,对应及物性系统内情形中的一个参与者角色(参见 Fawcett<sup>[22]</sup>,黄国文等<sup>[20]</sup>)。根据这种描述,我们在本文第二大节提到了小句中补语成分的界定标准。其中有一项,英语小句中的补语可能是“there”、“to/from/in Paris”等地方表达,过程为“being”、“going”、“sending”等。本文认为汉语小句中的某些“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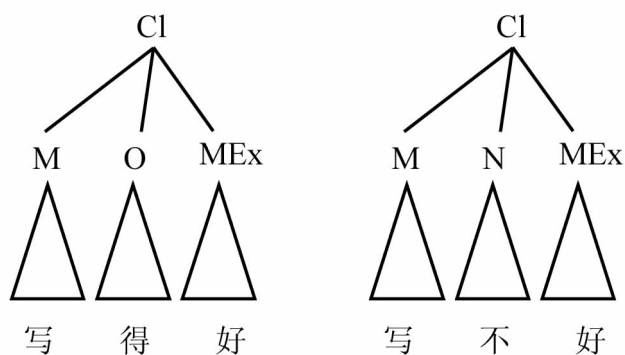


图 9: 例 (5b) 的功能句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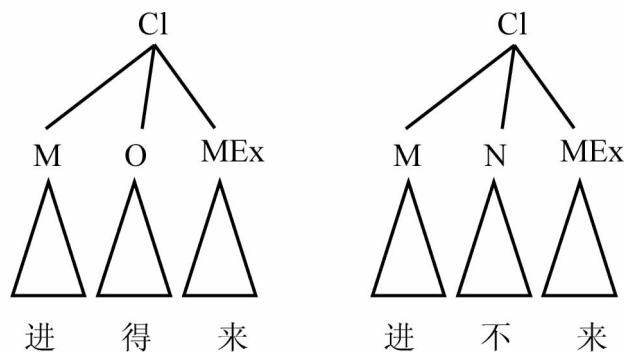


图 10: 例 (5c) 的功能句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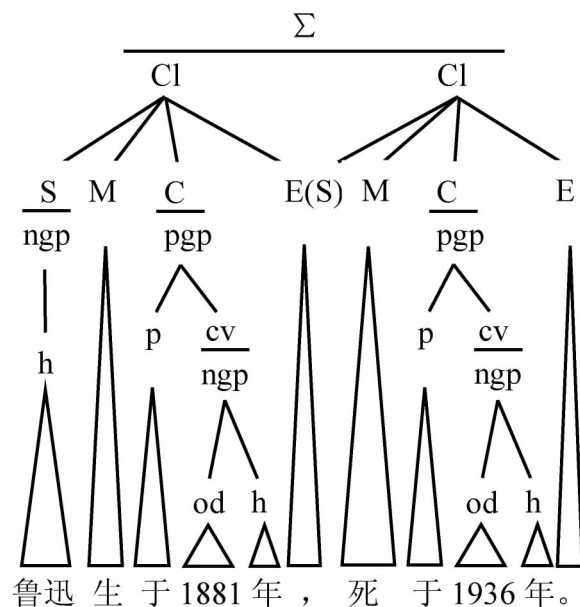


图 11: 例 (6) 的功能句法分析

补结构”中的“补语”应该被描述为小句过程所期待的一个参与者角色,相应地,应该被分析为小句结构中的补语。

### 1. 时地补语

汉语学界提到的时地“动补结构”一般用来表示动作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或处所(参见周一民<sup>[4]</sup>)。例(6)中的“生于1881年”和“死于1936年”都是时地“动补结构”,动词为“生”和“死”,“于1881年”和“于

1936年”分别表示出生的时间和去世的时间,为“动补结构”中表示时间的“补语”。再比如“我把书放在桌子上”小句中的“放在桌子上”也是一个表示时地的“动补结构”。从加夫语法角度,例(6)中的两个小句的过程意义均由主要动词独立表达,即由“生”和“死”来表达,不需要主要动词延长成分的帮助。其中的“于1881年”和“于1936年”是主要动词“生”和“死”所表达意义而期待的参与者角色,在句法上是它们所期待

的句法成分。如果把“于1881年”和“于1936年”去掉,两个小句“鲁迅生”和“鲁迅死”在意义上是不完整的,在句法上是不成立的。同样地,如果我们把小句“我把书放在桌子上”中的“在桌子上”去掉,小句“我把书放”在意义上是不完整的,在句法上是不成立的。因此,本文把类似于例(6)中的“于1881年”和“于1936年”以及小句“我把书放在桌子上”中的“在桌子上”看作句法上的补语。换言之,我们把这种语言现象看作汉语学界所描述的“宾语”。有关例(6)的功能句法详细分析,见图11。

## 2. 状态补语

除了上文中提到的如“写得好”这样的可能表示状态的“动补结构”外,汉语学界还描述了另外两种表示状态的“动补结构”(参见齐沪扬<sup>[14]</sup>、周一民<sup>[4]</sup>)。其中一种比如例(7b)“这姑娘生得皮肤很黑”中的“生得皮肤很黑”这类的语言现象。本文将这类语言现象中的“补语”看作小句中的补语——即汉语学界所讲的“宾语”。详见下文第四部分第二小节的分析。

另外一种如例(7a)“我看得很认真”中的“看得很认真”以及(7d)“那花儿红得让我心动”中的“红得让我心动”这类的语言现象。本文把“看得很认真”中的“很认真”看作主要动词延长成分,把“红得让我心动”中的“让我心动”看作性质词组内的程度缓和词。详见下文第四部分第一小节和第四部分第三小节分析。

## 四、“得”字在“动补结构”中的功能

汉语中的“得”字用法很多,很有特色。许多著述都曾提到过它。“得”的性质是什么?“得”属于什么词类?“得”的作用是什么?人们有不同看法。黎锦熙<sup>[28]</sup>把“得”看作介词“到”的音转,提出“特别介词”说。王力<sup>[29]</sup>把“得”称为“后附号”。张志公<sup>[30]</sup>称“得”为结构助词。后来的有关现代汉语的教材大多继承了这种说法,把“得”看作结构助词。朱德熙<sup>[10]</sup>把“得”看作动词后缀。施关淦<sup>[31]</sup>认为“得”是助词,主要表示动作、行为或变化的已然。缪锦安<sup>[12]</sup>认为“得”是词尾,能使其后的成分整体化和补语化。Halliday & McDonald<sup>[32]</sup>把“做得很快”中的“得”看作是动词的助词(verbal particle)。黄伯荣、廖旭东<sup>[3]</sup>、齐沪扬<sup>[14]</sup>、马庆株<sup>[15]</sup>、石毓智<sup>[33]</sup>、邢福义<sup>[5]</sup>都对“得”字有类似的描述:“得”字与“的”和“地”

同为结构助词。“的”附着在词或词组之后,表示它前边的词或词组是定语,如“人民的国家”;“地”附着在词或词组之后,表示它前边的词或词组是状语,如“迅速地前进”;“得”附着在动词或形容词之后,表示它后边的词或词组是“补语”,如“干得起劲”、“红得十分可爱”。回顾以往的研究成果,不难看出,把“得”看作结构助词的观点占主流,而且也都认为“得”字是“补语”的标志。

现代汉语中的这个结构助词“得”字在加的夫语法框架下应该如何描述呢?下面我们本着“形式体现意义,意义为中心”的语言描述原则,对汉语学界认定为结构助词的“得”字的用法进行讨论。不过,此处需要说明:本文所讨论的“得”的用法与“记得”、“认得”、“晓得”、“觉得”等词语里的“得”不同,后者是构词成分,不是动词后头的“助词”——这种用法不是本文的研究对象。

### (一)“得”作为主要动词延长成分的“引出语”

从传统语法角度,例(7a)中的“看得很认真”是一个“动补结构”,表达了动词“看”的一种状态,由结构助词“得”来辅助完成(参见齐沪扬<sup>[14]</sup>)。从加的夫语法视角,小句“我看得很认真”的主要动词为“看”;主语“我”由只有一个中心词成分的名词词组填充;“很认真”在“得”之后,是一个包括中心词“认真”和程度缓和词“很”两个成分的性质词组,用来填充主要动词延长成分,以补充说明主要动词“看”所表达的过程意义;“得”是一个引出语成分(Deriver)。李临定<sup>[34]</sup>注意到“得”不仅具有引进“补语”的用法,而且它还可以使“听者期待着后面的补语”。李临定<sup>[35][34]</sup>又指出,“得”的作用似乎就是隔开前段和扩展了的后段,可以把它看作一个连接成分。吕叔湘<sup>[36][23]</sup>也说,动词之后可以有表示结果或情态的词语,用“助词”“得”引进,称为“补语”。其实当“得”用于连接前后两个成分时,用法类似于加的夫语法中的连接词(Binder),但它除了连接,更侧重于引出其后的成分,即将后面成分的语义指向前面的成分。所以本文将“得”看作一个“引出语”,用于引出主要动词后的成分,即主要动词延长成分。图12为例(7a)的功能句法分析直观表示。

### (二)“得”作为补语的“引出语”

例(7a)中的“引出语”引出的是主要动词延长成分。而在例(7b)中,“引出语”引出的成分有所不同。小句“这姑娘生得皮肤很黑”的主要动词为“生”;主语

从读音方面来看,“得”在新华字典(第11版)中有三种读音,分别为de、d é、d ě i。在汉语“动补结构”的研究中,“得”取第一种读音de,此时为“助词”的用法。其他两种读音的用法不属于“动补结构”的研究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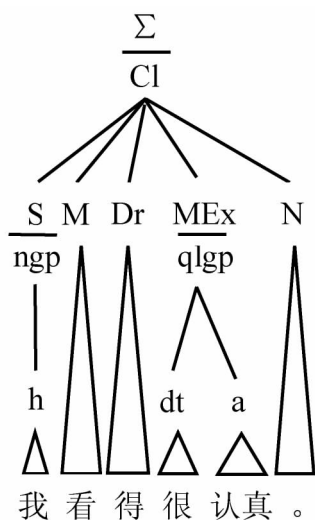


图 12: 例 (7a) 的功能句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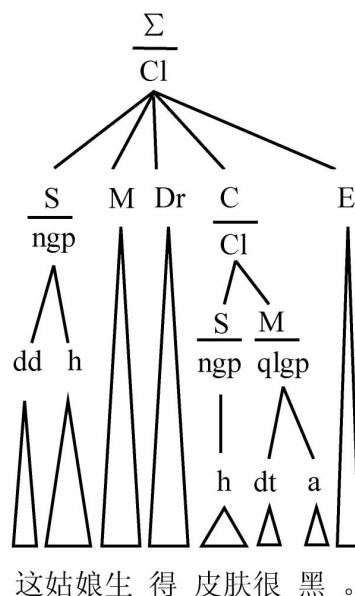


图 13: 例 (7b) 的功能句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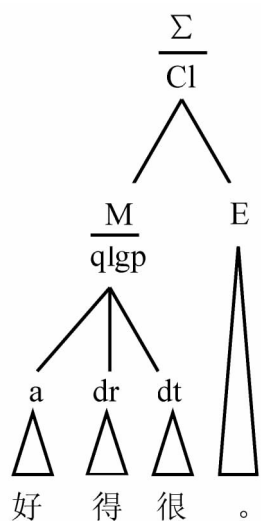


图 14: 例 (7c) 的功能句法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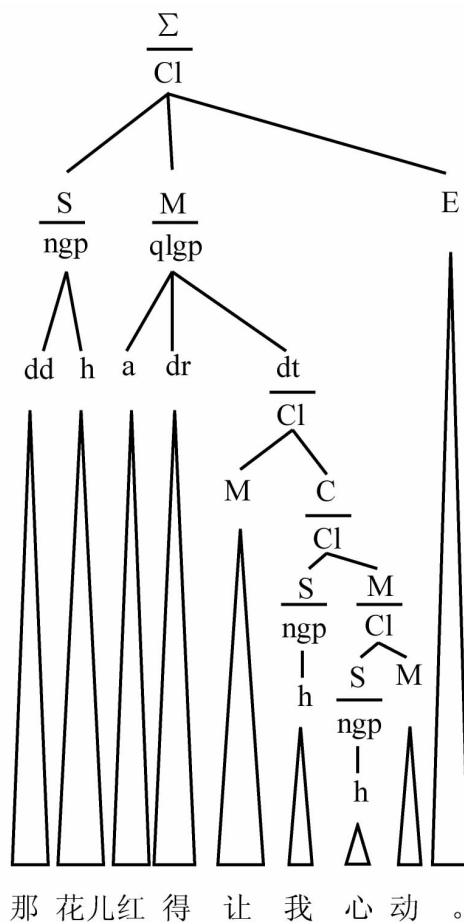


图 15: 例 (7d) 的功能句法分析

“这姑娘”由包括两个成分的名词词组填充;“皮肤很黑”本身在结构上是一个小句,表明“这姑娘”生得的一种状态,填充小句“这姑娘生得皮肤很黑”的补语成分;“得”字用作小句的引出语成分,以引出小句的补

语。为什么例(7a)中的“很认真”是主要动词延长成分,而例(7b)中的“皮肤很黑”就作补语呢?这是由它们的“语义指向”不同造成的。周一民在《现代汉语》<sup>[4](278)]</sup>中提到了“补语”的语义指向问题。从语义角

度,“补语”说明的成分不仅仅是“谓语”,“补语”有多种语义指向。首先是指向“谓语”。例如,在“她笑起来了”中的“补语”“起来”在语义上指向“笑”,这种指向“谓语”的“补语”在加的夫语法框架内一般被描述成主要动词延长成分。再比如例(7a)中的“很认真”在语义上也是指向主要动词“看”的,所以也是主要动词“看”的延长成分。其次是指向主语。在例(7b)中,“补语”“皮肤很黑”在语义上指向的就是主语“这姑娘”,可以说“这姑娘皮肤很黑”,但不能只说“生得皮肤很黑”,所以“补语”与主语分别作为主要动词“生”所期待的两个参与者角色,那么在加的夫语法框架内我们把“皮肤很黑”分析为小句的补语成分就比较合适了。有关例(7b)的句法分析,见图13。

### (三)“得”作为程度缓和词的“引出语”

与前两例不同,例(7c)是一个特殊而又相对固定的结构:“好+得+很”(参见吕叔湘<sup>[36]</sup>)。“很”在传统语法中是程度副词,在(7c)中与例(4)“我高兴极了”中的“极”一样,都是程度“补语”。从加的夫语法视角,小句(7c)只有主要动词成分“好得很”,该成分由包括中心词“好”、程度缓和词“很”以及引出语“得”三个成分的性质词组填充。此处引出语“得”是性质词组而非小句里的一个成分,故英文拼写中首字母小写。

结合前文的讨论,我们可以看出“引出语”既可以用作小句的直接成分,也可以用作词组的一个成分。例(7c)的句法分析如图14所示。

关于“得”用作性质词组中程度缓和词的引出语,我们再看一个比较复杂的例子,即例(7d)。根据周一民<sup>[4]</sup>的观点,“补语”“让我心动”的语义指向小句的主语“那花儿”。而在加的夫语法框架内,我们认为“让我心动”的语义直接指向“红”,这是因为正是“那花儿”的“红”的程度才“让我心动”的,当然间接指向“那花儿”——因为“红”是“那花儿”的颜色。基于语义指向之间的关系,我们提出直接指向关系应为语言现象分析的基础。因此,本文把“红得让我心动”整体看作一个性质词组,用来填充小句的主要动词。在这个性质词组内,“红”为中心词,“让我心动”作为程度缓和词,由嵌入小句来填充,“得”字为引出语,以引出程度缓和词,使其语义指向中心词所表达的意义。在填充程度缓和词的嵌入小句中,使令性动词“让”表明此小句体现的是影响过程,在句法上“让”为主要动词,“我心动”为补语,体现“让”的现象。这里的“我心动”也是一个嵌入小句,“我”为主语,“心动”为主要动词。其中“心动”是一个更深层次的嵌入小句,“心”是主语,“动”为主要动词。图15为例(7d)的句法分析例示。

## 五、结论

本文在回顾汉语学界有关“动补结构”研究的基础上,根据“动补结构”中的“补语”所表达的意义,将其分成了七类:结果“补语”、趋向“补语”、数量“补语”、程度“补语”、可能“补语”、状态“补语”和时地“补语”。同时,根据“动补结构”的不同体现形式,即“补语”前带“得”或不带“得”,又将“补语”分成了两类。以此为前提,我们在系统功能语言学内的加的夫语法视角下,重点对现代汉语中的这几类“动补结构”进行了探讨。我们依据“形式体现意义,意义为中心”的语言描述原则,把“动补结构”中的“补语”进行了句法分类:有的与主要动词一起表达小句的过程意义,从而被看作主要动词延长成分;有的用来体现词组内中心词所表达意义的程度,从而被描述为程度缓和词;有的用以体现小句的语气意义、情态意义和极性意义,从而被划分为操作词;有的用来体现小句过程所期待的一个参与者角色,从而被界定为补语。同时,我们也讨论了“动补结构”中的“得”字的功能,提出:“得”字说明句法上的引出语,或为小句层次上的成分,用以引出主要动词后的主要动词延长成分或补语,将引出成分的语义指向主要动词或主语,或为词组层次上的成分,用以引出中心词的程度缓和词,将引出成分的语义指向中心词。

从本文的讨论看,我们在加的夫语法框架下对现代汉语中的“动补结构”的描述是对汉语学界以往相关研究的一个有力补充。无论对“动补结构”的分类存在什么样的区别,即无论对其中的“补语”表达什么样的意义有什么不同的看法,汉语学界的多数学者们在句法上大都把“动补结构”中“动”(或动词,或形容词)后面的成分看作小句的“补语”,这种大一统的观点掩盖了“动补结构”中“补语”在小句意义的表达以及句法成分组成等方面的种种不同,从而不利于语言现象本质的揭示。然而,本文在加的夫语法这一新的功能视角下对“动补结构”的重新描述,让我们看到了这一结构中“补语”在意义表达以及句法成分说明或填充上的显著不同。

### 〔参考文献〕

- [1] 赵元任. 汉语口语语法[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 [2] 丁声树. 现代汉语语法讲话[M]. 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

- [3] 黄伯荣, 廖序东. 现代汉语:下册[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7.
- [4] 周一民. 现代汉语 [M].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0.
- [5] 邢福义. 现代汉语 [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1.
- [6] 蒋绍愚. 近代汉语研究概况 [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 [7] 陈梅双, 肖贤彬. 汉语动补结构起源于“连动说”商兑 [J]. 南开语言学刊, 2010 (1): 88-94.
- [8] 肖贤彬. 古汉语动补结构起源“兼语说”之再研究 [J]. 海南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07 (6): 697-702.
- [9] 刘街生. 动结式组构的成分及其关系探讨 [J]. 语言研究, 2006 (2): 63-68.
- [10] 朱德熙. 语法讲义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82.
- [11] 吕叔湘. 汉语语法分析问题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79.
- [12] 缪晋安. 汉语的语义结构和补语形式 [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1990.
- [13] 邢福义. 汉语语法三百问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2.
- [14] 齐沪扬. 现代汉语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07.
- [15] 马庆株. 现代汉语 [M]. 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0.
- [16] 胡裕树. 现代汉语 [M].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2011.
- [17] Fawcett, R. P. *A Theory of Syntax for System Functional Linguistics* [M]. Amsterdam: Benjamins, 2000.
- [18] Fawcett, R. P. *How to Analyze the Functional Syntax of Text-sentences: Full Guidelines* [Z]. Handbook for MA Students of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eijing, 2008a.
- [19] 何伟, 彭漪. 加的夫语法对悉尼语法的扩展: 例证阐释 [J]. 北京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8 (1): 108-116.
- [20] 黄国文, 何伟, 廖楚燕. 系统功能语法入门: 加的夫模式 [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 [21] Halliday, M. A. K. *An Introduction to Functional Grammar* [M]. London: Edward Arnold/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1994/2000.
- [22] Fawcett, R. P. *Invitation to Systemic Functional Linguistics through the Cardiff Grammar: An Extension and Simplification of Halliday's Systemic Functional Grammar* [M]. London: Equinox, 2008b.
- [23] Li, C. N. & Thompson, S. A. *Mandarin Chinese: A Functional Reference Grammar* [M]. Berkeley &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1.
- [24] 薛红. 后项虚化的动补格 [J]. 汉语学习, 1985 (4): 4-5.
- [25] 何伟, 马瑞芝. A systemic functional study of the Chinese temporal system: marked Chinese tenses [J]. 即出.
- [26] 何伟, 马瑞芝. 加的夫语法及物性系统概观 [J]. 北京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9 (1): 98-105, 119.
- [27] 何伟. 滑雪. 现代汉语中“是”字的功能视角研究 [J]. 外语学刊, 2013 (1): 51-59.
- [28] 黎锦熙. 新著国语文法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24.
- [29] 王力. 中国现代语法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43.
- [30] 张志公. 汉语语法常识 [M]. 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1953.
- [31] 施关淦. 关于助词“得”的几个问题 [A]. 语法研究和探索 (三)[C].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85.
- [32] Halliday, M. A. K. & McDonald, E. Metafunctional profile of the grammar of Chinese [A]. In Caffarel, A., Martin, J. R. & Matthiessen, C. (eds.) *Language Typology: A Functional Perspective* [C]. Amsterdam/Philadelphia: Benjamins, 2004.
- [33] 石毓智. 汉语语法 [M].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0.
- [34] 李临定. 带“得”字的补语句 [J]. 中国语文, 1963 (5): 396-410.
- [35] 李临定. 现代汉语句型(增订本)[M]. 北京:商务印书馆, 2011.
- [36] 吕叔湘. 现代汉语八百词 [Z].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9.
- [37] 蒋绍愚. 近代汉语研究概况 [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4.
- [38] 鲁迅. 阿Q正传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9.
- [39] 彭宣维. 语言与语言学概论——汉语系统功能语法 [M]. 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责任编辑:高生文)

## A Study of Chinese “Verb-complement Construction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he Cardiff Grammar

HE Wei , YANG Nan

(School of Foreign Studies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eijing ,Beijing 100083 ,China)

**Abstract:** Within the framework of the Cardiff Grammar, this paper investigates “verb-complement constructions” in modern Mandarin Chinese with the aim of revealing the differences in the realization of the clausal meaning and in the componse of the syntactic elements. Based on the principle of “form realizing meaning and meaning being primary”, the paper presents a new description of the generally-acknowledged seven types of Chinese “verb-complement constructions”. It shows that some “complements” help the Main Verbs in clauses to realize the Process meanings, and hence they are taken as Main Verb Extensions in the syntactic structures of the concerned clauses. Some express the degrees of the meanings realized by the apexes in quality groups, and hence they are considered as degree temperers in quality groups. Some are indicative of mood, modality and polarity meanings of clauses, and hence they are described as Operators. And others are suggestive of Participant roles in the processes of the concerned clauses, and hence they are regarded as Complements. Meanwhile, the paper explores the functions of the Chinese character “de” in “verb-complement constructions”. It indicates that “de” is the Deriver/deriver element in clauses or quality groups, and that it makes the meanings of the derived elements oriented at the Main Verbs or Subjects in the concerned clauses, or at the apexes in the concerned quality groups.

**Key words:** verb-complement construction ; Complement ; the Cardiff Grammar